

國立花蓮女中100週年校慶

Logo設計徵選比賽簡章

一、目的：

迎接本校 100 週年校慶，為傳承花女精神，並開創卓越未來，舉辦 100 週年校慶Logo徵選活動，為校慶活動設計出意象簡明兼具美感、內涵且具代表花蓮女中之形象標誌。

二、設計概念：

參賽者需設計出代表國立花蓮女中100週年校慶Logo，所設計之作品需可廣泛應用於網頁、標誌、刊物、旗幟等，以達到宣傳識別之目的。

三、參賽對象：

本校師生對標誌（Logo）設計有興趣者皆可報名參加。

四、主辦單位：

國立花蓮女中學務處。

五、作品規格：

1. Logo需為平面數位方式創作，請使用相關之電腦繪圖軟體進行設計或手繪，手繪稿需掃描後輸出（*檔案解析度需為300dpi），用色以標準CMYK印刷四色以內為限。
2. 設計圖幅尺寸以不超過15cm×15cm為原則（*可以是長型稿件）。圖案力求簡潔而內涵深意，並具視覺美感，作品應呈現並融合本校精神與特色。
3. 完稿作品以A4(21cm×29.5cm)彩色稿輸出1份，呈現方式請參考附件二(書面作品規格示意圖)。
4. 請簡單扼要敘述說明設計理念（*100字~300字,條列說明者佳），設計說明需包含
(1)主題意象表達；(2)創意及整體造型。
5. 參賽者應注意避免原設計圖轉成電子檔的失真現象。
6. 完稿作品包含下列內容：
(1)未合併圖層（layers）之原始向量檔（*.AI或*.psd）
(2)已完成圖案合併檔案（*.jpg）（手繪稿僅需繳交*.jpg檔案），作品/檔案解析度需為300dpi，並儲存為CMYK 色彩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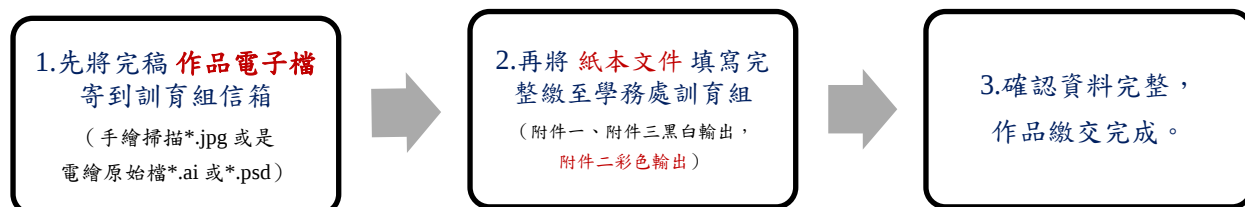
六、報名方式：

(一) 交件日期：即日起至 114年12月19日（五）截止收件。

(二) 交件流程：

1. 先將完稿作品電子檔（手繪jpg檔 或 電繪原始向量檔*.ai或*.psd檔）寄到訓育組信箱 group05@gms.hlgs.hlc.edu.tw，信件主旨『報名花女百年校慶Logo設計』，作品檔名註明為『花女百年logo設計_作品名稱_作者姓名』。
2. 再將紙本文件（附件一至附件三）繳交至學務處訓育組。
紙本文件內容為以下：
(1)報名表(附件一)(請填寫報名表，輸出列印並親筆簽名)。
(2)作品規格示意圖乙份(附件二)(請彩色列印成書面資料)。
(3)作品授權同意書乙份(附件三)
以上資料皆備齊者，始得參加評選，相關表單可於本校首頁下載，逾期恕不受理。

➤ 作品交件流程圖



七、評選辦法：

(一)第一階段初選專業評審

主題意象表達30%、創意及整體造型50%、應用可行性20%。

(二)第二階段複選網路投票

一階段先擇3-5名進行網路投票，再以網路公開作品，讓師生進行網路投票活動。

(三)投票時間：114年12月26日(五)10時起至114年12月30日(二)23時59分止，投票結束後，將統計最高票為花女百年校慶Logo代表。

八、獎勵辦法：

第一名(1名)：獎狀乙紙，獎金5000元整。

第二名(1名)：獎狀乙紙，獎金2000元整。

第三名(1名)：獎狀乙紙，獎金1000元整。

優選(若干名)：獎狀乙紙，紀念品。

九、成績公佈：

得獎名單及其作品將同時 114 年 12 月 31 日（三）前公佈於國立花蓮女中首頁。

十、頒獎時間：

暫訂於114-1學期休業式時進行頒獎。

十一、注意事項：

- (一) 參賽作品應為未曾發表之作品，嚴禁抄襲、模仿或剽竊他人之作品。若經發現有上述情形者，取消其得獎資格、追繳獎狀及獎金，所產生之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 (二) 參賽者應尊重評選委員會專業評選，對評審結果不得有異議；獎項由評選會議視參賽者作品水準議定，必要時得以「從缺」辦理。
- (三) 參賽者最多可送交兩件作品參賽。
- (四) 所有參賽者作品及相關資料恕不退件。
- (五) 主辦單位保留本活動 Logo 修改及採用順序之權利。
- (六) 著作權相關事項：得獎作品之原始圖文及數位檔案設計圖文之著作權全部歸屬國立花蓮女中，得獎人須簽署該作品著作權授權同意書始得領取獎金，主辦單位且保留修改、複製、使用及最終是否採用此樣式之權利，並有權依著作權法行使一切重製及無限次公開發表、展示、發行、製作輸出圖文、印製及相關之權利，均不另計酬。
- (七) 參加本次設計比賽視同承認本簡章之規定，如有未盡事宜由主辦單位視需要修訂之，將公布於國立花蓮女中首頁，恕不另行通知。本活動簡章及報名表請自行下載列印、影印使用。

附件一Logo徵件報名表

國立花蓮女中 100 週年校慶Logo設計徵件報名表	
收件編號	(由訓育組填寫)
作品名稱	
姓名	
班級座號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簽章	
備註 (繳交文件)	☐ 附件一：Logo設計徵件報名表。(黑白紙本) ☐ 附件二：作品規格示意圖。(彩色紙本) ☐ 附件三：著作財產權轉讓同意書。(黑白紙本) ☐ LOGO設計作品圖檔。(電子檔寄到主辦單位信箱)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2 月 日	

註 1：收件日期自公告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19 日(五)止，逾期恕不受理。

註 2：紙本繳交附件一和附件三，請以 A4 紙黑白列印輸出，附件二請以 A4 紙彩色列印輸出。

註 3：請將 LOGO 設計作品圖檔，請寄到信箱 group05@gms.hlg.hlc.edu.tw，信件主旨『報名花女百年校慶Logo設計』，檔名請註明為『花女百年logo設計__作品名稱__作者姓名』。

附件二作品規格示意圖

收件編號：

(由訓育組填寫)

依示意圖編輯『作品圖稿』及完成『設計理念』，並輸出彩色A4大小。

彩色圖稿區域

設計理念說明區域

(請以電腦打字，字數100~300字，字體12級、標準字距)

收件編號：

(由訓育組填寫)

附件三

國立花蓮女中100週年校慶Logo設計徵選比賽 作品授權同意書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內容為本人_____報名參與國立花蓮女中所舉辦『100週年校慶Logo設計徵選比賽』徵選活動，報名投稿之所有著作及設計作品。

本人同意將報名投稿之著作權及作品資料，授予國立花蓮女中，得不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微縮、光碟或數位化等各種方式重製後散布發行、上載網路及宣傳應用。本人同時亦保證繳交之作品及相關資料皆屬個人之創作，絕無抄襲、模仿、冒名或剽竊等違法行為。

上述授權內容均無須訂立讓與及授權契約書，依本授權所為之收錄、重製、發行及相關應用均為無償。

參賽者簽名：

參賽者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